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派用車輛申請單

※申請派車最遲請於用車前二日(上班日)上午**10:00**前送至綜合服務組或，以利調派車輛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用車事由 |  | | 乘車人數 | 人 |
| 申請單位 |  | 申請人簽章 |  | |
| 分機 |  | |
| 用車日期 | 年 月 日 | 單位主管簽章 |  | |
| 乘車聯絡人  姓名 |  | 乘車聯絡人  聯絡電話 |  | |
| 出發時間 | 去： ：  回： ： | | | |
| 起訖地點 | 去： □桃園校區→臺北校區 □臺北校區→桃園校區  回： □臺北校區→桃園校區 □桃園校區→臺北校區 | | | |
| 綜合服務組 |  | | | |